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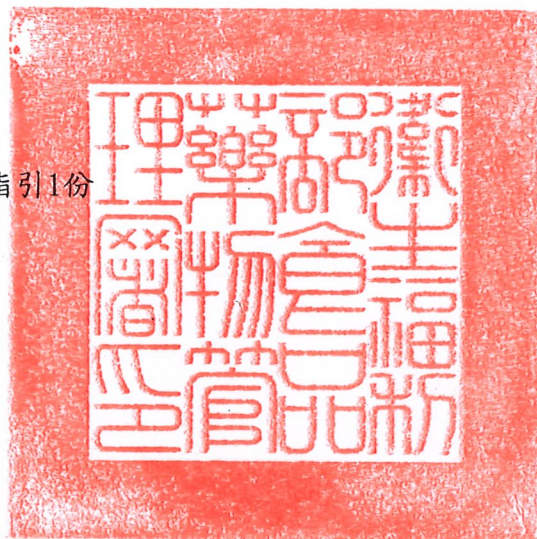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3日
發文字號：FDA器字第1101603391號
附件：適用於製造業者之醫療器材網路安全指引1份



主旨：公告「適用於製造業者之醫療器材網路安全指引」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165條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「適用於製造業者之醫療器材網路安全指引」(如附件)，以提供廠商做為產品研發及申請查驗登記資料準備之參考。
- 二、本案另載於本署全球資訊網站(www.fda.gov.tw)之公告區及醫療器材法規專區。
- 三、本署108年11月18日FDA器字第1081600444號公告自即日起停止適用。

署長吳秀梅